办理结果：B

太水办〔2018〕30号 签发人：王海平

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007号建议的答复

陈勇鸿 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实施大石乡支渠灌溉水系改造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李桥支渠进水渠系改线方案太湖县水利局以太水办﹝2010﹞50号文报安庆市花凉亭灌区管理局，市灌区管理局将该项目列入十二五、十三五规划，项目实施有规划依据。

2017年3月10日，太湖县常务副县长陈时彪、县水利局局长王海平、大石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等在大石乡召开李桥支渠渠系改线项目专题会议，常务副县陈时彪就李桥支渠渠系改线项目建设做了重要指示，启动项目前期工作。2017年4月11日县政府副县长彭林、花凉亭灌区管理局副局长徐曹松就李桥支渠渠系改线项目专题调研。

根据县领导指示精神，县水利局筹集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支持，配合大石乡政府已经启动项目建设前期工作，2017年12月，项目设计单位安庆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了《安庆市花凉亭灌区太湖县大石乡李桥支渠改造续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待县发改委审查。

由于项目建设涉及面广、投资大，水利局将继续配合大石乡政府等单位做好项目立项、争取资金、建设管理等工作，并提供技术支持。

李桥支渠进水渠系改线项目实施，同时可以解决塔岭隧洞姑塘支渠过流能力不能满足其灌溉需求问题。

感谢您对水利工作的关心、理解和支持！

太湖县水利局

2018年4月26日

联系人：吕刘其　　　 联系电话：0556-4164427

抄送：县人大代表联络办公室、县政府督查室，大石乡人大办公室，张洁民代表。